宁波大学“同力申硕”学费退还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员姓名** |  | **身份证号** |  | **手机号** |  |
| **所在学院** |  | **所学专业** |  | **学号** |  |
| **已交学费合计（元）** | **其中：课程学习学费（元）** | **其中：申请硕士学位阶段学费（元）** |
|  |  |  |
| **本人有效****银行卡账号** |  | **本人有效银行卡****开户银行** |  |
| 本人自愿放弃“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习，并根据《宁波大学关于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学费收费与退费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申请退还本人相应学费，款项转至上述本人银行卡账号。**本人确认上述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有效，并且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与后果。** 学员（签字）： 年 月 日 |
| **所在****学院****处理****意见** | 学员递交（或寄出）本表日期： 年 月 日受理人（签字）：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
|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 **研究生院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 **计财处****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注：已交学费原始票据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有效银行卡复印件需各一份附表后。**